

停予永久居民身份 徹底解決「雙非」問題

解決「雙非」嬰的可行方法，是政府按《基本法》原意，切實執行三份中央有關居港權相關文獻及聲明的要求，立即停止再賦予「雙非」嬰享有香港永久居留權。當然我們不排除會遇到法律挑戰，但這會是唯一方法，把問題重新帶回香港的司法系統和程序中，提供機會予終審法院重新審視當中的理據和中央對案件判決後的說明，從而解決這困擾港人的重大問題。這可即時避免「雙非」嬰數字像雪球般繼續滾大下去，亦不用立即再次提請中央釋法解決問題，更可即時平息民憤，是最好不過的安排。

自從2001年終審法院在「莊豐源案」中判決「雙非」嬰可享香港永久居留權後，「雙非」嬰的數字便逐年攀升，2006年起更突破一萬大關至1.6萬人，至去年底更逾3.5萬人，累計數字已超過17萬。但特區政府至今仍然只想以行政措施堵截，我想這頂多只是治標，並不治本。故自黨上周便提出了一個根治問題的方案，要求特區政府加以考慮採納。

「雙非」嬰急增推高本港人口不穩定風險

大批在港出世的「雙非」嬰，已對本港珍貴的公共資源，包括醫療、教育、房屋及福利造成沉重壓力。像本地孕婦近年飽受產床一床難求之苦，不少母嬰健康院，更已被「雙非」嬰攻佔，尤其是粉嶺母嬰健康院，因鄰近邊境及鐵路，更成為重災區，佔用服務的「雙非」嬰比率高達五成半。

此外，較早期出生的「雙非」嬰，陸續成長為「雙非」童，開始對幼稚園及小學學位有極大需求，而他們的首選就讀區域，自然

又是與內地靠近的北區。據統計，約兩成「雙非」童的家長有意安排子女來港讀書，而以2006年的「雙非」嬰數目計，即今年可能約有3,200名「雙非」童來港升小一，加上本地適齡入學人口回升，令北區的小學學位更形捉襟見肘，未計「雙非」童，預計下年度將最少短缺400個學位，勢必令更多當區的本地學童，或要被迫長途跋涉的跨區上學。

根據政府最新推斷，香港未來會欠缺大量高中及副學位程度的人手，需要尋求補充。也許政府打的「如意算盤」，是希望藉「雙非」嬰長大後，作為日後勞動力的「補充劑」，但政府至今未能掌握「雙非」嬰來港定居的確實數據，故在沒有足夠評估下，若期望可倚賴這方面的人口作補充，不穩定風險極高，更可說是一場賭博。

終院應重新審視「雙非」嬰居港權的理據

再者，我認為「雙非」嬰在法理上，根本是不應享有居港權的。早在1996年香港特區

委會就特區永久居民資格方面，澄清了內地人若是在港臨時居留或逾期居留，其在港所生子女是不享居港權的；而1999年人大就「吳嘉玲案」作釋法時，其實是重申了籌委會該份文件，再次明確了「雙非」嬰不享居港權的立法原意。而當2001年「莊豐源案」在終審法院審結後翌日，全國人大法工委發言人更發表聲明，指有關判決「與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有關解釋不盡一致，我們對此表示關注」。

故我自與自由黨主席劉健儀在上周二便特別召開記者會，提了解決「雙非」嬰的可行方法，強烈要求政府按《基本法》原意，切實執行三份中央有關居港權相關文獻及聲明的要求，立即停止再賦予「雙非」嬰享有香港永久居留權。當然我們不排除會遇到法律挑戰，但這會是唯一方法，把問題重新帶回香港的司法系統和程序中，提供機會予終審法院重新審視當中的理據和中央對案件判決後的說明，從而解決這困擾港人的重大問題。當中的好處是可以立即止血，即時避免「雙



非」嬰數字像雪球般繼續滾大下去，亦不用立即再次提請中央釋法解決問題，更可即時平息民憤，是最好不過的安排。

行政措施阻截效果不彰

談到民憤，我本身便有一份親身的感受。早前，我在地區上，尤其是北區的粉嶺和上水進行反對「雙非」孕婦來港產子的簽名活動時，情況就跟以往很不一樣。居民是空前的主動，只要見到簽名站出現，就會一擁而上的簽名，足見他們對問題的關注和不满。

對於曾特首仍堅持要先用行政措施解決，解決不到才考慮如修改《基本法》或釋法等極端方法的說法，我就絕對不敢苟同，因為民怨快沸到點，有必要盡速處理。若說運用行政措施阻截，可謂曠日持久兼要大量人力物力，勞民傷財且效用低。故政府實不應再拖延，應盡早採納我們的建議，立即停止給永久居民身份予「雙非」嬰。

「做公職要有腰骨」 唐為大宅僭建道歉

特首提名期前夕，涉及兩名「熱門」特首參選人的負面消息越來越多。有報章報道，特首參選人唐英年位於九龍塘的大宅，涉嫌經過僭建以興建地下酒窖，更質疑唐英年在接受該報查詢時拒絕承認事實，有故意隱瞞之嫌。唐英年相信問題在於雙方出現溝通誤會，強調「做男人要有膊頭，做公職要有腰骨」，自己有錯定會承認，又透露自己早前已安排合格人士視察有關的僭建物，並會敦促承辦商盡快糾正，又對有關的修正工作緩慢表示歉意。



九龍社團聯合會與唐英年會面。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攝。

唐英年在九龍塘約道5A號和7號擁有相連的兩幢大宅。《明報》昨日根據唐英年於2006年就任財政司司長期間，透過建築公司呈交一份約道7號大宅的圖則，指該報發現7號大宅的泳池池底，出現了兩個在圖則上不存在的「水底玻璃窗」，並質疑這是僭建地下酒窖的「證據」。報道並引述測量師及工程師指，開鑿該兩個「水底玻璃窗」按法例必須向屋宇署入則，否則已屬違法。

唐英年於2006年就任財政司司長期間，透過建築公司呈交一份約道7號大宅的圖則，指該報發現7號大宅的泳池池底，出現了兩個在圖則上不存在的「水底玻璃窗」，並質疑這是僭建地下酒窖的「證據」。報道並引述測量師及工程師指，開鑿該兩個「水底玻璃窗」按法例必須向屋宇署入則，否則已屬違法。

等，以核實物業上手曾否作出任何加建，「當時行政長官叫我們找合格人士檢視住宅，其後未有問及是否出現僭建建築」，並重申會盡快做好糾正工作。

行政長官辦公室昨晚在回覆傳媒查詢時說，曾蔭權曾經提醒各司局長，檢視他們擁有的物業有沒有僭建物，如有需要，他們要自行委託專業認可人士視察單位，尋求專業意見，並無要求有關官員匯報處理進度。

委專業人士跟進無隱瞞

該報又稱，唐英年在去年10月中回覆該報查詢時，曾答稱大宅「無任何地下建築物」，至近日其競選辦再回應時才指「有關人士已委任合格專業人士全面視察物業有否違規，如有，會盡快採取行動」，質疑唐英年方面涉嫌隱瞞。

唐英年昨日在回應有關問題時指，該報刊載的2個九龍塘約道物業，只有5A為其個人持有及自住的居所，7號則為由其家人持有的空置單位，自己從未住過，故去年10月有記者向其前公關口頭查詢其「住宅僭建物」的問題時，他當時理解該記者的問題只涉及自住的5A是否僭建地下建築物或

承認7號屋車房挖太深

被追問其家持有約道7號，是否如報道所指有僭建的地下酒窖時，他未有正面回應，只表明物業為他家族持有。不過，在昨晚一個電台節目上，唐英年則承認，其家人所擁有的7號大宅地庫的僭建物，是車房的簷篷，並指其家人在購入該物業將車房加深過，用來擺放大型雜物，又承認車房挖得太深，但並非用作放置紅酒。

在去年「僭建風波」期間，行政長官曾蔭權已要求各問責官員，自行檢視物業有否違規僭建建築。唐英年表示，自己去年已為此委託合資格的專業人士檢查大宅是否有違規建築，但由於該大宅屬數十年前的舊屋，需時翻查舊圖以至房屋署舊契

進度欠理想向社會致歉

同日，唐英年再透過競選辦發表聲明，表示明白到社會非常關注僭建問題，強調自己身為前公職人員，從無刻意隱瞞事實，並再次就未有迅速跟進事件向社會謹致歉意，重申家人去年已委任合資格專業人士翻查舊契約，就購入多年的5A單位進行全面檢視，並會盡快跟進及依法處理，同時已就7號單位委任合資格專業人士進行檢視，如發現有違規建築，會立刻修正。

另外，被問及唐英年是次涉嫌僭建事件，另一特首參選人梁振英未有直接回應，只說「誠信好重要」。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屋署將巡查有否僭建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就唐英年涉及僭建事件，屋宇署在回應傳媒查詢時指，該署正根據一貫秩序處理，包括由土地註冊處核實物業的業權人身份，並會盡快派員到該位於約道的大宅實地視察，以確定該物業是否有違例建築工程，並根據視察的結果，按《建築物條例》的規定及現行的執法政策，採取適當的跟進行動。

屋宇署在昨晚的覆覆中指，一般而言，除了根據《建築物條例》或其他相關法例獲得豁免的建築工程，以及在2010年12月31日小型工程監管制度生效後按其簡化規定展開的小型工程外，任何人士在展開任何建築工程前，必須事先獲得建築事務監督批准圖則及同意展開工程，否則有關工程即屬違例建築工程（即僭建物）。

在私人樓宇內進行，而又不涉及建築物結構的工程，屬於豁免審批工程，但該類工程仍須按照《建築物條例》及其附屬規例的其他要求進行，例如消防規格、荷載、天然照明及通風等建築標準，否則亦屬僭建物。

屋宇署指，倘僭建物屬較嚴重或「須優先取締」個案，該署會根據《建築物條例》的規定發出命令，着令業主清拆有關僭建物或糾正違例情況，業主如果未能在指定日期前遵從命令，屋宇署考慮會根據法例去檢控有關業主，以促使業主自行清拆僭建物；倘僭建物對公眾安全及財產構成明顯威脅或迫切危險，屋宇署會安排政府承建商清拆，並在其後向業主收回有關費用。

倘不屬於「須優先取締」類別的僭建物，屋宇署一般會按情況發出勸喻信或「警告通知」，以鼓勵業主自行清拆。就「警告通知」而言，倘業主未能在指定日期前拆除有關的僭建物，屋宇署便會把有關



在唐英年被指有僭建物的約道7號屋門外，有人架起升降架，似是要拍攝該大宅游泳池底的「神秘玻璃窗」。

CY再促公開西九賽檔案



梁振英到西貢參觀一間由戒毒機構開設的茶座，親自品嚐由學員烹調的咖啡。香港文匯報記者莫雪芝攝。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鄭治祖）特首參選人梁振英再被問及西九規劃設計比賽所引發的風波時，強調公職人員的誠信非常重要，並要求政府公開當年的所有檔案，讓公眾清楚各公職人員在是次事件上的角色。

梁振英昨日在一公開活動後重申，他及自己曾主理的戴德梁行，均沒有參與西九設計比賽，而參與是次比賽的2間建築事務所及1家供料測量師事務所，亦已表明他及其公司均非參賽團隊一分子，又重申自己與其他評審成員一樣，並不知道百多份參賽作品所屬的團隊身份。

他坦言，倘自己或戴德梁行與參

賽建築設計公司有「不可告人之事」，參賽公司就不可能會在文件上提及戴德梁行的名字。

范太贊同政府解畫

另外，全國人大常委徐麗泰被問到是次「西九風波」坦言，政府透過新聞稿方式，披露有關西九規劃比賽中梁振英被指涉及利益衝突的資料，的確會令部分人感到有「偏幫」之嫌，「有人會覺得政府有心打壓梁（振英）生，及偏幫唐（英年）生」，事件對兩人都不是好事，故贊成特區政府在可能的情况下應公布有關資料，倘不能公布亦應解釋原因，如有關資料是否已經銷毀等。

雙英被爆料 政界冷看待

特首選舉前夕兩大「熱門」參選人均爆出負面消息：繼梁振英被捲入西九評審風波後，唐英年亦被指其居所有僭建物。民建聯主席譚耀宗表示，他們會全面評估各特首參選人在各方面的表現。

譚耀宗：民建聯無討論

譚耀宗昨日在討論特首選舉提名方式而舉行的特別中委會會議後，被問及最近針對唐梁兩人的負面消息時表示，他們並沒有特別討論梁振英的「西九風波」和是次唐英年「僭建事件」，並強調他們會全面去評估各行政長官參選人。

黃國健：未見實質影響

工聯會副會長黃國健則指，他們對事件未有充分了解，現階段未能評論，但指目前看不到在這方面有甚麼大的問題，也未

曾見到有實質的影響。

范太：首重光明磊落

全國人大常委徐麗泰在接受傳媒訪問時則指，特首選戰已變成「揭黑幕」，但不可能因此而要干預市民的知情權，「如果有人用黑材料打擊對方，大家都無法制止」，並強調市民對從政者的誠信要求很高，應防止任何牽涉利益及角色衝突的事宜，倘屬一時疏忽就應光明磊落地承擔責任，相信這樣做更能取悅市民，倘刻意隱瞞，反而會被揭發。

被問到她的投票取向時，她則指，自己不會提名任何人，會待參選人的政綱和辯論後才決定，「我不會單看10年前發生咗咩事……我無興趣知道。（投票）一個大原則就是要有透明度，市民有知情權」。

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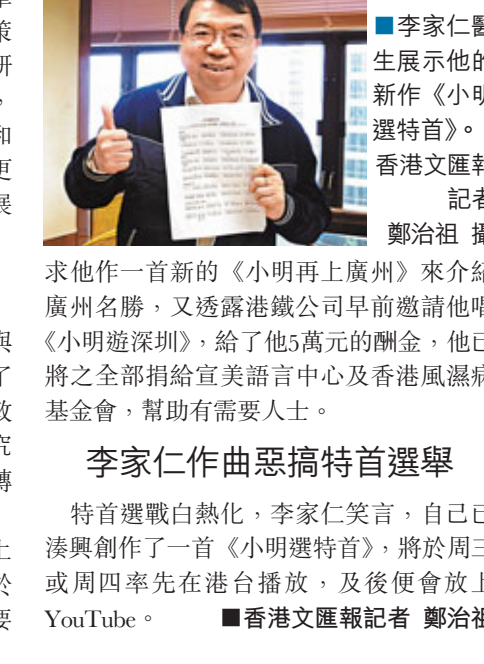
大舜攜手大學辦研究

由「專業團體」3名立法會議員牽頭，約200名專業人士組成的大舜政策研究中心，自成立以來，所進行的研究和發表的文章引起社會不少迴響，中心已定下今年的工作大計，計劃和大學合作，開展六七項研究計劃，更希望在未來一兩年內，中心可以發展至有能力定期發表研究結果。

何鍾泰：堅持中立獲重視

大舜政策研究中心主席何鍾泰昨日在與傳媒茶敘時表示，在成立8個多月來發表了30多項研究及文章，由於沒有與政府及政治團體「掛鉤」，堅持中立，故他們的研究及文章不斷被政府部門及各機構引述和轉載，令他們感到鼓舞。

另外，中心成員之一、因一首《小明上廣州》而知名度大增的李家仁說，由於《小明上廣州》大受歡迎，廣州民政部已要



李家仁醫生展示他的新作《小明選特首》。香港文匯報記者 鄭治祖攝。